

彰化縣縣立國民中學超額教師介聘作業處理要點

修正總說明

現行彰化縣縣立國民中學超額教師介聘作業處理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係於九十三年訂定下達實施，歷經多次修正，最近一次係於一百零八年十二月修正下達實施，因「教師法」修正，爰修正授權法規條文，另酌作文字修正，其修正要點如下：

- 一、配合教育部於一百零八年六月五日修正發布之教師法第十一條規定予以修正。（第一點）
- 二、配合本縣國民中學教師甄選介聘委員會辦理縣內介聘作業要點第五點，修正本要點內不得拒絕教師調入之規定。（第三點）